

中共潍坊市第二人民医院委员会文件

潍二医党〔2021〕63号



关于印发《潍坊市第二人民医院廉洁从业 专项行动（2021-2024年）工作方案》的通知

各科、室、中心、部：

为加强医疗卫生行风建设，促进廉洁行医，根据潍坊市卫生健康委《关于印发<潍坊市医疗机构及其工作人员廉洁从业专项行动（2021-2024年）工作方案>的通知》（潍卫字〔2021〕153号）要求，经院党委研究，决定在全院范围内实施廉洁从业专项行动。现将《潍坊市第二人民医院廉洁从业专项行动（2021-2024年）工作方案》印发给你们，请认真抓好贯彻落实。

监督举报电话：8231851

监督举报邮箱：wfejjjcs@126.com

中共潍坊市第二人民医院委员会

2021年12月30日



潍坊市第二人民医院廉洁从业 专项行动（2021-2024 年）工作方案

为全面加强医院行业作风建设，促进廉洁从业，根据潍坊市卫生健康委《关于印发〈潍坊市医疗机构及其工作人员廉洁从业专项行动（2021-2024 年）工作方案〉的通知》精神，结合我院实际情况，制定本方案。

一、行动目标

认真贯彻落实党中央、国务院关于党风廉政工作的决策部署，按照省市有关工作要求，坚持“管行业必须管行风”“谁主管谁负责”原则，集中开展整治“红包”、回扣专项行动。加大教育培训和监督检查力度，严肃惩处违反行业纪律行为，保持对“红包”、回扣行为的高压打击态势，维护风清气正的良好医疗环境。

二、行动时间

2021 年 12 月至 2024 年 12 月。

三、重点内容

（一）严禁收受“红包”行为。医务人员在从事诊疗活动过程中，严禁收受患者及其亲友的礼品、礼金、消费卡、有价证券、股权、其他金融产品等财物，严禁接受其安排、组织或者支付费用的宴请、旅游、健身、娱乐等活动。（责任领导：各分管领导；责任科室：医疗部、护理部等）

（二）严禁收受回扣行为。建立清正廉洁的新型医商关系，依法依规与利益相关企业交往，严禁收受医疗器械、药品、试剂等生产经营企业或人员以各种名义、形式给予的回扣和提成。严

禁参与、接受影响医疗行为公正性的宴请、礼品、旅游、学习、考察或其他休闲社交活动。不得参加以医药产品的推荐、采购、供应、使用为交换条件的推广活动。（责任领导：各分管领导；责任科室：各相关综合管理机构和后勤服务机构）

（三）严守各项招采纪律。遵守国家采购政策，严格落实医院各项内控制度，严禁违反规定干预和插手药品、医疗器械的采购和基本建设等工作。严格按照规定在省级集中采购平台采购所需的药品和耗材，优先采购集中带量采购中选产品，并对使用情况进行监测。严禁医疗卫生人员违反规定私自采购、销售、使用药品、医疗器械、医疗卫生材料等。（责任领导：吴金波、刘德永；责任科室：招标采购办公室、物资采购管理办公室、药学部、医学装备部、医疗部等）

（四）严控药品耗材使用。规范医疗运行管理秩序，针对重点岗位、重点人员、重点药品、耗材细化管理措施，以电子病历为基础，对医疗重点环节开展监控，严格审批程序，分类甄别、及时预警，充分运用同学科横向比较等手段，对医务人员药品耗材使用情况进行排名通报，排名持续靠前且无正当理由的，根据行为性质进行核减绩效、约谈、调岗，甚至暂停执业。（责任领导：张勇、刘德永；责任科室：医疗部、质量控制办公室、医保管理办公室、医学装备部、药学部、人力资源部、纪检监察室等）

四、工作措施和步骤

（一）完善管理体系（2022年1月）。成立专项行动工作专班，主要负责同志任组长，纪委书记任副组长，其他班子成员担任成员，办公室设在纪检监察室，承担宏观指导、统筹协调职

责，负责机构内行风管理政策制定、具体工作任务安排。医院党委办公室、院长办公室、人力资源部、医疗部、护理部、医学装备部、药学部、财务部、信息中心、门诊办公室、满意度调查办公室、医保管理办公室、安全保卫科等相关部门按职责分工，全程参与、切实履行管理职责。（责任领导：吴芳平；责任科室：纪检监察室等）

（二）积极动员部署（2022年1月）。制定工作方案，在全院范围宣传启动廉洁从业专项行动。各科、室、中心、部根据医院工作方案制定切实可行的落实措施，做好传达布置，保证活动知晓率参与率100%。医院通过新闻媒体、微信公众号、官网平台、张贴海报等方式向社会宣传专项行动，鼓励引导广大职工和人民群众积极参与、支持整治“红包”回扣专项行动，营造良好舆论氛围，形成社会共治的良好局面。（责任领导：吴芳平；责任科室：纪检监察室、院长办公室、党委办公室等）

（三）开展培训教育（贯穿行动全过程）。医院纪检监察室制定并定期发布学习培训计划，各党支部和各科、室、中心、部按照培训计划每月至少安排一次专题学习，深入学习党风廉政建设、行业作风建设方面的理论、政策和要求，以党风引领行风，以干部带动群众，推动党建工作与行风业务工作深度融合、相互促进。采用典型案例、“身边事教育身边人”“重点岗位进行重点教育”等形式开展行风培训和警示教育，确保本次行风教育覆盖率达到100%。加强正面宣传和正面教育，充分运用网站首页置顶、院内电子屏滚动、显著位置张贴海报等形式，大力弘扬伟大抗疫精神，弘扬“大医精诚”传统医德医风，宣传优质服务先

进典型。（责任领导：吴芳平；责任科室：纪检监察室、医疗部、党委办公室等）

（四）构建打击“红包”回扣长效机制（贯穿行动全过程）。建立健全以下工作制度和工作机制：进一步改善医疗服务工作机制、药品耗材招采监督管理工作机制、重点岗位、重点人员、重点医疗行为、重点药品耗材等关键节点的监测预警工作机制，药品耗材使用监测管理制度、处方点评工作制度、医药代表院内拜访医务人员的“三定”“三有”管理制度，无红包医院、诚信医院公开承诺制度、医患双方不收不送“红包”告知制度、“红包”回扣主动上缴和回退登记制度等。加大“红包”回扣线索搜集力度，在门诊和出院患者随访中加入“红包”线索征集环节。建立完善社会监督员制度，采取明查暗访、媒体监督等办法加大对收受“红包”线索的发现力度。提升防范“红包”的硬件设施水平，在院内容易产生“红包”行为的重点场所加强监管措施，消除“红包”行为高发场合的监控死角。严惩违规违纪人员，做到有案必查、违法必究。对违规出现在诊疗场所且与诊疗活动无关的人员及时驱离，对核实的输送回扣行为及时上报，对查实收受“红包”回扣的违规人员坚决予以严肃处罚，涉嫌犯罪的移送司法机关。（责任领导：吴芳平；责任科室：各相关科室）

（五）及时提炼总结（贯穿行动全过程）。全院各科、室、中心、部要教育引导全体员工按照《工作方案》积极开展自查自纠，自觉遵守法律法规、规章制度及医院各项规章制度，争做廉洁行业先进典范。科室活动开展情况要及时进行总结，每季度结束后的前3个工作日内，科室要将活动总结（包括组织培训教育

情况、退回及上缴“红包”回扣情况、获得患者和社会认可情况等）报专项行动办公室。专项行动办公室认真收集各科、室、中心、部活动情况总结，加强对活动的监督指导，选树先进典型，宣传优秀事迹，推进廉洁从业要求全面落实，形成风清气正的医院文化氛围，持续巩固拓展作风建设成效，提升群众看病就医的获得感。（责任领导：吴芳平；责任科室：纪检监察室）